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變更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鄭丁超先生(「**鄭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亦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在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該等授權代表**」)；及
- (2) 陳婉縈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該等授權代表，

全部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起生效。

鄭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無與彼辭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陳女士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士。彼亦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陳女士現為多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的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地一間向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提供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服務的專業公司的執行董事。陳女士於處理上市公司秘書及合規相關事宜方面積逾25年經驗。

董事會謹此對鄭先生對本公司之服務表示感謝，並歡迎陳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劉建輝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建輝先生、劉智仁先生及張曉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邱思揚先生、蘇志杰先生、李鎮彤先生及Aika Ouji女士。